

## 渤海新区3名男子 深夜垂钓落海 海防民警急救

本报讯(通讯员 张瑞 记者 唐慧)近日,渤海新区3名男子夜间乘皮艇钓鱼时不慎落入海中。沧州海防支队综合港区海防派出所民警得知消息后,及时赶赴现场,救起正在水中漂浮的一名男子,并将另两名被困堤坝上的男子解救。

9月3日晚上11点51分,沧州海防支队综合港区海防派出所突然接到报警:黄骅综合大港附近有人落水,急需救援。接警后,民警冒雨赶赴现场,并紧急联系沧州海事局,协调拖轮出海救援。

途中,民警详细了解得知,报案人为其中一名落水者。当晚,他和另外两名同伴乘坐皮艇在黄骅综合大港附近海面垂钓。因受海浪冲击,皮艇出现剧烈颠簸,致使3人不慎落水。

报案人称他和其中一名同



救援现场 本报通讯员 摄

伴会游泳,落水后直接游到了附近的堤坝上,而另一名同伴不会游泳,不见踪影。

到达拖轮码头后,民警乘坐拖轮赶往事发现场。到达出事海面后,民警看到,一名落水男子抱着脚踏充气泵在距离堤坝边约300米处的海面上漂浮着。另外两名游到堤坝上的男子也因体力透支,再加上深夜光线很暗不敢动,正等待救援。

因拖轮吃水较深,无法靠近落水者,民警紧急呼叫停靠在另一侧堤坝边的一艘渔船协助救援。民警乘坐渔船靠近在海面上漂浮的男子,将他拖拽上船。随后,民警又将另外两名被困堤坝上的男子救到渔船上。

近日,3名获救男子专门给综合港区海防派出所送去锦旗,表达内心的感激之情。

### 一女子报警称要轻生

## 任丘公安局接警员耐心开导救下她

本报讯(通讯员 徐骞 记者 唐慧)近日,任丘一名女子拨打110报警电话,声称自己要轻生。任丘公安局接警员耐心劝解她,直到她报出警民警找到。

9月1日中午,任丘公安局110指挥中心突然接到一个报警电话,电话里传来一

名女子的哭泣声。接警员耐心询问女子情况,女子边哭边称她不想活了。听到女子说要轻生,接警员立即紧张起来,询问她是否遇到了难处。

接警员耐心倾听女子的倾诉,并不时安抚她的情绪。接警员尝试询问女子所在的位置,但女子并不愿意说,只

是不停地哭诉。通过接警员15分钟的耐心开导,女子的心情逐渐平复,将自己的位置告知了接警员。

得知女子所处的位置在任丘公安局麻家务派出所辖区,接警员立即通知了麻家务派出所。麻家务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电话,立即出警

寻找女子。其间,接警员一直与女子保持通话,引导女子放弃轻生的念头。直到麻家务派出所民警找到轻生女子并将她送上警车,接警员才挂断了电话。

出警民警经了解得知,这名女子受男友欺骗欠下高额债务,这才产生了轻生的念头。

## 在青县清州镇司法所的调解下,她与4个姐姐就如何分割征地补偿款达成协议——

### 修复亲情

本报记者 唐慧 本报通讯员 刘恩昌 卢丽丽

偿分配方案。李某红一家5口(包括李某红的母亲、李某红夫妇和两个孩子)分得土地补偿款、人口安置补助金等40万余元。

李某红的4个姐姐想分掉这笔钱,遭到了妹妹李某红的反对。

### 4个姐姐状告妹妹 被法院驳回诉求

经过商量,李某红的4个姐姐将李某红起诉至青县法院,要求将40万余元补偿款作为父亲李某的遗产进行分割。

青县法院经过详细了解得知,令五姐妹产生争议的是八里庄村村委会分配给李某红一家(包括李某红的母亲王某)的土地补偿款和安置补助费。

青县法院认为,土地补偿款作为失地农民家庭在预期内损失的一种补偿,是失地农民家庭的未来生活保障,而不是已死亡家庭成员的个人财产,更不是土地承包收益。从属性上讲,这笔钱不属于个人遗产,因此不能进行分割。

针对李某红的情况,青县法院认为,依据相关规定,李某红的父亲李某在承包地被征用前死亡,其相关权益就已转移到家庭成员李某红及其丈夫张某的身上。

青县法院认为,本案中,经当时八里庄村村委会批准,李某红和丈夫张某自2010年落户八里庄,成为李某一家的重要家庭成员,无可争议地享有原李某一家的土地承包经营权,而李某红已经出嫁的4个姐姐则没有这一权利。因此,这笔钱应归属于包括李某红母亲在内的李某红一家。

结合李某红和丈夫张某的实际情况,青县法院认为,李某红及其丈夫跟父母共同生活多年,对父母尽了赡养义务。依据公序良俗,李某红应享有这部分补偿款的所有权和支配权。李某红的母亲享有多少份额,是否需要剥离出来由她的所有子女分享,应由她自己决定,或由家庭成员协商决定。

青县法院经审理认为,李某红的4个姐姐将补偿款视作父亲的遗产要求进行分割,于法无据,于理不通,判

决驳回她们的诉求。

### 司法所调解 姐妹和解

诉求被驳回后,李某红的4个姐姐来到青县清州镇司法所要求调解。

司法所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认为,依据相关法律规定,农户内家庭成员依法平等享有承包土地的各项权益。本案中,获得土地补偿款的应该是包括李某红母亲在内的李某红一家人。李某红的4个姐姐则一致表示,她们的母亲年纪近9旬,日常生活需要她们照顾。母亲已经同意将自己的份额分给她们4人,妹妹李某红也同意这种分配方式。

在司法所工作人员的见证下,姐妹5人核算出母亲应分得的赔偿款数额为9.2万元。在司法所工作人员的主持下,李某红与自己的4个姐姐签订了和解协议:李某红的4个姐姐每人分得2.3万元,姐妹5人一同赡养母亲。

协议还约定,协议签订后,八里庄再发生拆迁、补偿等事项,权益均归李某红所有,与她的4个姐姐无关。

## 警方传真

### 实施合同诈骗 潜逃吴桥落网

本报讯(通讯员 苗宁 记者 唐慧)近日,吴桥警方抓获一名网上逃犯。

8月29日,吴桥公安局安陵派出所民警在工作中获得线索:因实施诈骗被石家庄警方网上追逃的刘某某在吴桥县境内出现。

民警掌握这一线索后展开调查。经大量工作,民警锁定了刘某某的位置,并将刘某某抓获归案。

经讯问,刘某某对自己实施合同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目前,刘某某已被移交石家庄警方作进一步处理。

### 一男子刷单被骗财 肃宁民警将钱追回

本报讯(通讯员 王博超 记者 唐慧)两年多前,肃宁一名男子刷单被骗4000元。肃宁公安局民警经过两年多努力,帮男子将钱追回。

2020年2月,肃宁公安局刑警大队刑警二中队接到石某报警:他刷单被骗4000元。当时在刑警二中队工作的民警尚忠平了解情况后,立即对涉案资金的流向进行分析,收集相关证据,迅速将被骗资金冻结。

由于退还资金的手续复杂,再加上正值疫情防控期间,退还被骗资金异常困难。已经更换工作岗位的尚忠平没有放弃追回这笔钱。

两年多来,他多方努力,积极沟通协调此事。近日,他终于帮石某将钱追回。9月4日,石某给尚忠平送去锦旗以表感谢。

### 获得征地补偿款 五姐妹为钱起争执

青县清州镇八里庄的李某有5个女儿,李某红是他最小的女儿。在1998年第二轮土地承包延期发证前,除了李某红外,她的4个姐姐都已结婚出嫁。

2010年3月,李某红结婚了。经过她的父母申请,八里庄村村委会同意李某红和丈夫张某落户八里庄。在接下来的日子里,李某红夫妇和父母一起耕种父母名下的承包地。

2012年,李某红和丈夫花了14万多元翻盖了父母的住房。

2019年2月,李某因病去世。在他去世约1年后,八里庄部分土地被征收。2021年1月6日,经八里庄村村民代表会议讨论,通过了土地补